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报告

2020 年，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较好地完成公司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现将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0 年，面对全球蔓延的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国际形势，中国经济在经受较大短期冲击后，逐步实现转危成机的好恢复态势，深粮控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充分发挥经济社会发展“压舱石”“稳定器”作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经营管理工作，全力稳粮价、保供应，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着力增强粮食应急保障能力，积极构建现代化粮食产业体系。

（一）主要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自身优势和产业发展，运用信息化手段，创新开拓粮油产品供应渠道和交易方式，打造茶及食品业务产业新格局，构建面向多群体多渠道的食品供应链和服务网，扩大中高端粮油食品

的有效供给，致力于满足人民群众“优质、多样、营养、健康、绿色、便利”需求，推动粮油产品供给从“吃得饱”向“吃得好”转变。公司持续聚焦粮食流通服务，通过积极打造供应链，不断延伸产业链，创新商业模式，提升产业价值链，保质保量完成粮油供应服务，粮油主业发展持续向好。

深粮控股 2020 年末资产总额 73.09 亿元，负债总额 25.14 亿元，净资产总额 47.95 亿元；资产负债率 34.40%，比年初 31.76% 上升 2.6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85 亿元，较去年 110.60 亿元增加了 8.25 亿元，增幅 7.46%；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4.58 亿元，比去年 4.29 亿元增加 0.29 亿元，增幅 6.76%。

（二）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东北粮源基地项目仓库已建成，烘干塔也已投入试运行；整个项目已全面投入正常运营，直面当地农户开库收粮。

东莞粮食物流节点食品深加工项目已正式投产，1、2 号泊位完成多项验收和调试工作，项目仓容分批投入使用；在全力推进在建工程项目建设的同时，保质保量完成了省市储备服务。

完成质检设施设备升级、冷库提升改造主体建设、曙光库主体建设及仓储设施设备建设有序推进。

深粮控股粮食交易网全面升级，全年总成交量及成交金额稳步攀升。

深入推进一批新的优质粮油食品工程，与壮大粮油食品产业结合、与高质量保粮安结合。与坪山区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建设坪山现代智慧农业产业园，“茶米鲜生”社区微型综合体正式开业。与广东鸿骏合资注册成立深圳市深粮鸿骏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推出智慧团餐。大

力推进区域综合园区和城市配送中心园区布局，建设观澜及惠州智慧食品供应链产业园区。“茶米相期”微型综合体已建立投产模型，年内新开 4 家门店。

（三）持续创新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信息化创新成果应用，将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企业经营管理深度融合；围绕广东省“粮安工程”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的要求，将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作为粮食仓储设施提档升级的重要抓手，进一步提高粮库管理的智能化水平。聚焦信息化项目创新研发，立足业务需求，规划实施 EAS 供应链改造、RFID 系统升级改造等十多个重点研发项目，加速形成关键核心技术攻坚体系，推动信息技术与粮油食品供应链深度融合。截至目前，公司申请及获得专利共 92 项、拥有 24 项软件著作权。

（四）其他重点工作

1、建设“智慧米仓”，打造“观澜预制食品供应中心”；多地试点布局，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仓配一体服务，积极推动货值收费模式落地。

2、积极响应“食品安全战略工程”，对标国际一流标准，打造高质量城市食品品牌，目前已有 29 个产品获得“圳品”认证；

3、延伸产业链，研发推出槲秋茶酒及“黑脸琵鹭”巴马活泉饮用水；研发新产品专用面粉、茶鲜萃液、新系列菊花茶、杯装烧仙草等。

4、报告期内，不断优化内部控制环境，独创性建立了“业务经营与资金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相对分离、相互制衡的全新业

务管控体系，将粮油库存交由深粮集团储备分公司统一管理，资金交由公司资金结算中心按内部银行模式统一提供服务和监督，计划与考核交由公司计划财务管理部统一管理，质检交由深粮质检统一管理，同时加强公司对流程、法务等规范化要求，系统性强化风险管控，为企业实现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5、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搭建“人才金字塔”，建立分类、分级的人才培养模式，构建“以契约管理为核心、以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对公司这十年的人才发展工作进行盘点，为下一步公司创新人才管理指明方向。

6、在全面复工复产、尽快达产达效的同时，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每月定期组织召开安全学习与安全形势分析会议、开展安全检查、开展各类防疫防护与安全生产教育演练。认真开展落实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月、国庆特别防护期、119消防安全宣传月和全国安全生产责任三年专项整治等专项安全活动，有效保障公司完成5个“0”的责任目标。。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26项议案（不含子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2020年2月28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通过
2020年4月24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2.《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通过
		3.《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通过
		4.《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表决通过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通过
		6.《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表决通过
		7.《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表决通过
		8.《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通过
		9.《公司 2019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表决通过
		10.《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通过
		11.《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粮食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表决通过
		12.《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13.《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14.《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通过
		15.《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16.《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通过
		17.《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通过
2020 年 8 月 24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通过
		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华联粮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通过
		3.《公司风险管理制度》	表决通过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通过
2020 年 10 月 28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通过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通过
		3.《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通过
2020 年 11 月 24 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成立工程开发部的议案》	表决通过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不含子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

各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议题	表决结果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公司薪酬总额决定机制》	表决通过
2020年5月19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通过
		2.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非表决项
		3.《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通过
		4.《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通过
		5.《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表决通过
		6.《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通过
		7.《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通过
		8.《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通过
		9.《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通过
2020年11月13日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国际食品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通过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及2020年第一季度、2020年半年度、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内部控制评价制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体系工作报告、年审机构总结报告等议案，确认财务报告符合会计准则以及能够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等情况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聘任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确保公司能够按时保质完成审计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充分发挥了监督作用，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

2、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与《公司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听取了公司管理层 2019 年度述职并对其进行了考评，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进行了审议。

3、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高管的情形。

4、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讨论，对公司战略定位、业务发展、投资收购等事项认真研究并提出宝贵建议，为公司的科学决策起了积极的作用。

三、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出席董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针对各重要事项客观、公正的发表专业独立意见，并持续关注公司运作，不定期检查和指导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了解内部控制体系完善等情况，不断提高依法履职意识，及时对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及发生的各类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公正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的勤勉履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说明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中介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接待投资者来访，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形式，加深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

（二）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三）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